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2 页
二、 审计报告附件	
1、 资产负债表	3—4 页
2、 利润表	5 页
3、 现金流量表	6 页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9 页
5、 财务报表附注	10—44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审 计 报 告

[2016]京会兴审字第 12010114 号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软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细平
吴细平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六月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惠子



资产负债表

2015-12-31

编制单位：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4,502,141.08	2,134,834.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1,603,378.02	806,890.39
预付款项	五、（三）	346,294.11	58,955.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68,436.72	4,435,491.2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620,249.93	7,436,171.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五）	206,719.92	76,578.7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六）	60,224.03	79,84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943.95	156,425.02
资产总计		36,887,193.88	7,592,596.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5-12-31

编制单位：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七)	10,569,527.69	232,972.84
预收款项	五、(八)	437,145.55	140,146.02
应付职工薪酬	五、(九)	823,402.50	227,611.08
应交税费	五、(十)	692,932.45	65,310.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一)	39,174.44	2,600,531.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62,182.63	3,266,571.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十二)	691,497.74	983,210.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497.74	983,210.36
负债合计		13,253,680.37	4,249,782.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十三)	12,878,22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四)	23,959,58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五)	235,443.29	235,443.29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六)	-13,439,729.78	-892,62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33,513.51	3,342,814.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887,193.88	7,592,596.7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十七）	19,500,227.03	15,213,489.27
减：营业成本	五、（十七）	18,358,082.86	11,391,523.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十八）	238,127.56	278,731.55
销售费用	五、（十九）	2,731,432.61	1,876,371.68
管理费用	五、（二十）	10,722,606.44	2,109,540.50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一）	108,271.59	100,699.5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二）	-130,815.28	237,300.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27,478.75	-780,677.41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27,478.75	-780,677.4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三）	19,622.29	-35,595.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7,101.04	-745,082.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47,101.04	-745,082.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5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	-0.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2,068.28	16,045,015.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3,528.63	1,812,28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55,596.91	17,857,300.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08,866.81	11,737,019.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1,054.08	3,147,14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439.01	433,756.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524.64	1,334,83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88,884.54	16,652,75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287.63	1,204,544.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610.37	42,78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610.37	42,78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10.37	-42,78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979,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4,576.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79,600.00	644,576.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1,712.62	225,788.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683.10	83,57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395.72	309,36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64,204.28	335,21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67,306.28	1,496,97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4,834.80	637,858.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2,141.08	2,134,834.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北京数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本期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未余额	4,000,000.00	-	-	-	-	-	-	235,443.29	-892,628.74	3,342,81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	-	-	-	-	-	-	235,443.29	-892,628.74	3,342,81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8,220.00	-	-	23,959,580.00	-	-	-	-	-12,547,101.04	20,290,698.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547,101.04	-12,547,101.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78,220.00	-	-	23,959,580.00	-	-	-	-	-	32,837,8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8,878,220.00	-	-	18,101,380.00	-	-	-	-	-	26,979,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58,200.00	-	-	-	-	-	5,858,200.00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78,220.00	-	-	23,959,580.00	-	-	-	235,443.29	-13,439,729.78	23,633,513.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项目	上年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								235,443.29	-147,546.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								235,443.29	4,087,896.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								235,443.29	3,342,814.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软告（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告”、“本公司”或“公司”），最初由刘旸、崔佳及刘剑晓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0829740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1.17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 号北京财智国际大厦 B 座 2108 室。

公司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内容）；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 历史沿革

1、2006 年 6 月，公司成立

根据工商登记资料，软告（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由自然人刘旸、刘剑晓、崔佳出资设立，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0829740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此次出资已经北京中环阳光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了中环验字[2006]第 0531 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设立时股权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旸	货币	8.20	2.46	82.00
2	刘剑晓	货币	0.90	0.27	9.00
3	崔佳	货币	0.90	0.27	9.00
合 计			10.00	3.00	100.00

注：公司未缴足部分已于 2006 年 9 月 19 日缴足，此次缴足已经北京中环阳光会计师事务所 2006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中环验字[2006]第 A516 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缴足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万元)	本次增减(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旸	2.46	5.74	8.20	82.00
崔佳	0.27	0.63	0.90	9.00

刘剑晓	0.27	0.63	0.90	9.00
合计	3.00	7.00	10.00	100.00

2、2006年10月，公司增资至100.00万

2006年10月30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资至100.00万元，其中由刘旸原货币投资8.20万元，追加货币投资73.80万元，崔佳原货币投资0.90万元，追加货币投资8.10万元，刘剑晓原货币投资0.90万元，追加货币投资8.1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中环阳光会计师事务所2006年10月25日出具了中环验字[2006]第026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万元)	本次增减(万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旸	8.20	73.80	82.00	82.00
崔佳	0.90	8.10	9.00	9.00
刘剑晓	0.90	8.10	9.00	9.00
合计	10.00	90.00	100.00	100.00

3、2007年7月，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工商登记资料，2007年7月10日，公司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刘剑晓	刘旸	8.00	8.00	8.00
2	刘剑晓	崔佳	1.00	1.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万元)	本次增减(万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旸	82.00	8.00	90.00	90.00
崔佳	9.00	1.00	10.00	10.00
刘剑晓	9.00	-9.00	0.00	0.00
合计	100.00	0.00	100.00	100.00

4、2011年7月，公司增资至200.00万

2011年7月8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资至200.00万元，其中刘旸货币增资90.00万元，崔佳货币增资10.0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6月29日出具了京润（验）字[2011]第-214902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万元)	本次增减(万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旸	90.00	90.00	180.00	90.00

崔佳	10.00	10.00	2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200.00	100.00

5、2011年8月，公司增资至300.00万

2011年8月18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资至300.00万元，其中新增100.00万元由股东刘旸、崔佳、付光勇共同认购，其中刘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7.30万元，崔佳认缴新增注册资本9.70万元，付光勇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8月15日出具了京润（验）字[2011]第-219644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万元)	本次增减(万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旸	180.00	87.30	267.30	89.10
崔佳	20.00	9.70	29.70	9.90
付光勇		3.00	3.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300.00	100.00

6、2013年1月，公司增资至400.00万

2013年1月17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资至400.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100.00万元由股东刘旸、崔佳、付光勇共同认购。其中刘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89.10万元，崔佳认缴新增注册资本9.90万元，付光勇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月6日出具了京润（验）字[2013]第-200783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万元)	本次增减(万元)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旸	267.30	89.10	356.40	89.10
崔佳	29.70	9.90	39.60	9.90
付光勇	3.00	1.00	4.00	1.00
合计	300.00	100.00	400.00	100.00

7、2015年7月，公司增资至1,131.17万

根据公司工商登记资料，2015年7月29日，公司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1	刘旸	宁波高新区聚福缘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39	65.39	16.35
2	崔佳	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	39.60	74.25	9.90

		企业(有限合伙)			
3	付光勇	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	7.50	1.00

在本次股权转让的同时，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00.00 万元增资至 1,131.17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731.17 万元由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高新区才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上海阿米巴佰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嵩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盈克嘉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认购。其中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84.18 万元，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84.48 万元，宁波高新区才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73.10 万元，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5.39 万元，上海阿米巴佰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4.69 万元，天津嵩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4.69 万元，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盈克嘉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24.64 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 7 月 29 日出具了京润(验)字[2015]第-202937、字[2015]第-202938、字[2015]第-202939、字[2015]第-202940、字[2015]第-202941 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万元)	本次增减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刘旸	356.40	-65.39	291.01	25.73
崔佳	39.60	-39.60	0.00	0.00
付光勇	4.00	-4.00	0.00	0.00
宁波高新区聚福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39	65.39	5.78
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18	288.18	25.48
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08	124.08	10.97
宁波高新区才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10	73.10	6.46
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5.39	55.39	4.90
上海阿米巴佰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9	54.69	4.83
天津嵩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4.69	54.69	4.83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盈克嘉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4.64	124.64	11.02
合计	400.00	731.17	1131.17	100.00

8、 2015 年 7 月，公司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工商登记资料，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格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1	天津嵩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9	54.69	4.8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万元)	本次增减 (万元)	出资额 (万 元)	出资比例 (%)
刘旸	356.40	-65.39	291.01	25.73
崔佳	39.60	-39.60	0.00	0.00
付光勇	4.00	-4.00	0.00	0.00
宁波高新区聚福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39	65.39	5.78
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18	288.18	25.48
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08	124.08	10.97
宁波高新区才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10	73.10	6.46
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5.39	55.39	4.90
上海阿米巴佰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9	54.69	4.83
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9	54.69	4.83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盈克嘉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4.64	124.64	11.02
合计	400.00	731.17	1131.17	100.00

9、2015 年 12 月，公司性质变更

根据公司工商登记资料，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878,220 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
刘旸	3,087,600	23.98
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7,600	23.74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盈克嘉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322,400	10.27

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6,400	10.22
宁波高新区才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5,200	6.02
宁波高新区聚福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3,600	5.38
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88,000	4.57
上海阿米巴佰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9,600	4.50
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2,176	9.96
大连嘉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644	1.36
合 计	12,878,220	100.00

(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

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特殊信用组合	内部员工备用金和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往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殊信用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特殊信用组合	0	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

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

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节能服务公司投资项目形成的无形资产，应按合同约定的效益分享期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发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

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二十)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

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一)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互联网广告，包括精准效果广告投放和营销服务，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精准效果广告投放：精准效果广告投放是一种根据广告投放后的点击情况、注册用户量、销售线索量、商品销售情况等指标的实现情况，按照事先约定的结算方法收取客户广告投放服务费用的广告投放方式。比较典型的指标为 CPC, CPA, CPL, CPS。效果广告投放收入确认为双方核对有效监测数据后，根据双方约定的考核指标和依据合同单价或比例，每月或每周与客户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2)营销服务：营销服务是指通过大数据和营销云为广告主提供包括市场洞察、受众定向、效果监测、投放策略、效果优化、广告创意、素材设计的一体化云服务；收费模式一般为点击情况、按广告展示量来收取广告投放费同时包含营销服务费和营销云系统的使用费，或者单独收取营销服务费和营销云系统的使用费。营销服务费收入确认一般根据客户选择的营销服务种类和营销云系统种类与客户进行结算，每月或每周与客户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

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二十六)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七)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十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计税依据为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业和娱乐业营业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11007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606.10	21,912.04
银行存款	24,490,534.98	2,112,922.7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4,502,141.08	2,134,834.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7,068.99	100.00	373,690.97	3.12	11,603,37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977,068.99	100.00	373,690.97	3.12	11,603,378.0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1,910.71	100.00	25,020.32	3.00	806,890.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31,910.71	100.00	25,020.32	3.00	806,890.3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771,656.10	353,149.68	3.00
1-2年	205,412.89	20,541.29	10.00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1,977,068.99	373,690.97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万真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9,590.00	1年以内	27.63
广州慷骏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2,170.00	1年以内	20.81
广州思岱鄂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5,023.00	1年以内	15.99
深圳市博图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8,275.00	1年以内	10.42
东娱(福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0,000.00	1年以内	9.35
合计		10,085,058.00		84.20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346,294.11	100.00	58,955.31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殊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000.00	56.31	1年以内	项目未结算
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829.16	30.27	1年以内	项目未结算
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464.95	11.69	1年以内	项目未结算
北京德荣佳益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1.73	1年以内	项目未结算
合计		346,294.11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239.22	100.00	27,802.50	14.17	168,436.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6,239.22	100.00	27,802.50	14.17	168,436.7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2,779.67	100.00	507,288.43	10.26	4,435,491.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942,779.67	100.00	507,288.43	10.26	4,435,491.2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0,550.00	616.50	3.00
1—2年	10,000.00	1,000.00	10.00
2—3年			
3年以上	26,186.00	26,186.00	100.00
合计	56,736.00	27,802.5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特殊信用组合	139,503.22	0.00	0.00
合计	139,503.22	0.00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押金	42,586.00	26,186.00
代垫员工社会保险费	28,036.52	5,486.52
往来款	115,616.70	4,901,107.15
合计	196,239.22	4,942,779.67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陈永峰	往来款	36,500.00	1 年以内	18.60
李晖	往来款	33,500.00	1 年以内	17.07
李辰	房租押金	26,086.00	3 年以上	13.29
华清嘉园	房租押金	16,500.00	1 年以内	8.41
上海门罗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	1-2 年	5.10
合计		122,586.00		62.47

(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5,813.31	26,220.00	792,033.31
2.本期增加金额		163,610.37		163,610.37
(1)购置		163,610.37		163,610.37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29,423.68	26,220.00	955,643.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90,719.70	24,734.91	715,454.61
2.本期增加金额		33,294.99	174.16	33,469.15
(1)计提		33,294.99	174.16	33,469.1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4,014.69	24,909.07	748,923.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408.99	1,310.93	206,719.92
2.期初账面价值		75,093.61	1,485.09	76,578.70

(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	373,690.97	56,053.65	25,020.32	3,753.05
其他应收款	27,802.50	4,170.38	507,288.43	76,093.27
税前可抵扣亏损				
合计	401,493.47	60,224.03	532,308.75	79,846.32

(七)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0,569,527.69	232,972.84

(八)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37,145.55	140,146.02

(九)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7,611.08	5,571,871.52	4,976,080.10	823,402.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4,973.98	294,973.9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7,611.08	5,866,845.50	5,271,054.08	823,402.5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611.08	5,023,441.59	4,427,650.17	823,402.50
二、职工福利费		167,329.97	167,329.97	
三、社会保险费		203,747.96	203,747.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645.70	175,645.70	
工伤保险费		14,051.13	14,051.13	
生育保险费		14,051.13	14,051.13	
四、住房公积金		177,352.00	177,3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27,611.08	5,571,871.52	4,976,080.10	823,402.5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0,927.60	280,927.60	
2.失业保险费		14,046.38	14,046.3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4,973.98	294,973.98	

(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5,206.81	32,627.18
个人所得税	79,767.81	12,148.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534.02	1,814.10
教育费附加	16,086.01	777.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24.01	518.32
文化事业建设费	13,613.79	17,425.46
合计	692,932.45	65,310.55

(十一)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单位款项	16,175.54	2,172,977.14
代垫款项	20,778.77	425,334.09
其他	2,220.13	2,220.13
合计	39,174.44	2,600,531.36

(十二)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91,497.74	983,210.36

(十三) 实收资本

1、实收资本增减变动情况

所有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旸	3,564,000.00	89.10		476,400.00	3,087,600.00	23.98
崔佳	396,000.00	9.90		396,000.00		
付光勇	40,000.00	1.00		40,000.00		
宁波高新区聚福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3,600.00		693,600.00	5.39
宁波高新区凤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7,600.00		3,057,600.00	23.74
宁波创清荣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6,400.00		1,316,400.00	10.22
宁波高新区才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5,200.00		775,200.00	6.02

所有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88,000.00		588,000.00	4.57
上海阿米巴佰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9,600.00		579,600.00	4.50
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2,176.00		1,282,176.00	9.96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盈克嘉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322,400.00		1,322,400.00	10.27
大连嘉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5,644.00		175,644.00	1.35
合计	4,000,000.00	100.00	9,790,620.00	912,400.00	12,878,220.00	100.00

(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789,680.00		688,300.00	18,789,680.00
其他资本公积		5,858,200.00		5,169,900.00
合计		24,647,880.00	688,300.00	23,959,580.00

(十五) 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5,443.29			235,443.2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35,443.29			235,443.29

(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2,628.74	-147,546.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2,628.74	-147,546.3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47,101.04	-745,082.3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39,729.78	-892,628.74

(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9,500,227.03	18,358,082.86	15,213,489.27	11,391,523.19
其他业务				
合计	19,500,227.03	18,358,082.86	15,213,489.27	11,391,523.19

2、主营业务（分类别）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互联网广告	19,500,227.03	18,358,082.86	15,213,489.27	11,391,523.19

(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28.99	29,816.83
教育费附加	19,669.63	12,778.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13.09	8,519.10
文化事业建设费	148,215.85	227,617.00
合计	238,127.56	278,731.55

(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302,054.49	1,552,481.72
职工福利费	1,229.00	138.00
社会保险费	275,803.16	154,349.57
住房公积金	73,836.00	34,510.00
办公费	35,512.96	98,267.11
差旅费	18,334.00	6,320.00
交通费	9,336.50	21,387.28
业务招待费	15,326.50	8,918.00
合计	2,731,432.61	1,876,371.68

(二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83,795.68	1,039,513.64
职工福利费	166,100.97	158,578.90
社会保险费	222,918.78	104,380.93
住房公积金	103,516.00	54,800.00
房租及物业费	453,027.00	281,091.00
折旧费	33,469.15	38,146.58
办公费	1,227,027.78	148,961.39
水电费及杂费	39,600.00	36,765.00
交通费	100,563.81	52,741.15
差旅费	91,887.62	33,251.50
电话费	53,503.88	45,506.41
业务招待费	177,759.77	89,490.00
维修费		5,218.00
残疾人保证金	18,436.00	21,096.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议费	51,000.00	
合计	10,722,606.44	2,109,540.50

(二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683.10	99,751.71
减：利息收入	18,345.10	1,634.48
利息净支出	105,338.00	98,117.23
手续费支出	2,933.59	2,582.36
合计	108,271.59	100,699.59

(二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0,815.28	237,300.17

(二十三)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22.29	-35,595.03
合计	19,622.29	-35,595.03

(二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47,101.04	-745,082.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815.28	237,300.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469.15	38,146.5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3,683.10	99,75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22.29	-35,59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85,956.63	42,563.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53,810.78	1,567,460.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287.63	1,204,544.9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02,141.08	2,134,834.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34,834.80	637,858.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67,306.28	1,496,976.6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502,141.08	2,134,834.80
其中：库存现金	11,606.10	21,912.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90,534.98	2,112,922.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2,141.08	2,134,834.8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是刘旸。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无。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五) 本期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七、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589,200.00
-----------------	--------------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每一元实收资本对应净资产确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858,2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858,200.00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58,200.00	
所得税影响额	-878,730.00	
合计	-4,979,470.00	

(二) 净资产收益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8.86	-2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7	-20.05

(三)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5	-2.85	-0.19	-0.19

报告期利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	-1.52	-0.19	-0.19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六日

编号:No.10170743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全洲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2016

年 03 月

17 日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NO. 0197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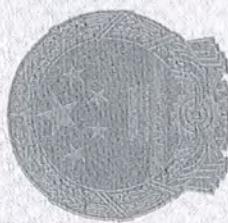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件附件使用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王金渊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新编号：110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4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0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44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王全洲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